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8日至2025年12月27日止。

第 8592373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6日

商 标

佑衡时代

申 请 人 郑州佑衡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76号9号楼1单元9层914号

代理机构 河南金名策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进出口代理；为他人采购（为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市场营销；对购买订单进行行政处理；商业审计；寻找赞助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批发服务